

无长兄

MULAN
WUZHANGXIONG

著 祈祷君



②



晋江文学网金榜排名第一
热血+言情 史上最强IP 备受期待
影视作品及游戏即将面世
且看大龄女青年，如何叱咤战场……

著 祈祷君

②
MULAN
WUZHANGXIONG

木兰 无长兄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木兰无长兄. 2 / 祈祷君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 4
ISBN 978-7-5500-1669-9

I. ①木… II. ①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41388号

木兰无长兄. 2

祈祷君 著

出版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刘云
特约编辑 钱丽
封面绘图 长阳
卡片绘图 ARIA
封面设计 80零·小贾
版式设计 段文婷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
邮编 33000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670mm×970mm 1/16 印张 17
版次 2016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 26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1669-9
定 价 29.80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6-5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第51章】

陈节祖上来自颍川郡，是当地有名的豪强士族。陈节的曾祖、祖父都秉持汉人的传统和操守，直到他们家被编入世府兵中。

陈家一直对魏国没什么归属感，但也没有胆子举家南逃，所以当他们因为家境富裕而被编入世府兵，甚至还被赐予鲜卑姓氏的时候，一切就变得很讽刺了。

北魏初年，大可汗会把一些有钱、识字的汉人家庭编入军户，这在鲜卑人看来是无上的光荣。可在汉人看来，这不过是鲜卑人打仗要钱，要他们帮着出谋划策、督造百工的一种手段。

陈节的祖父因不想被编入军户而选择了犯罪，他原本想着罪人不得入伍，可结果军府不但没有取消他家的军户身份，还把他们家的地位一下子降了三等，从鹰扬府兵变成了别人口中“杂兵”一样的军户。

这对陈家是一次彻头彻尾的打击。陈节的父亲、叔叔们后来都应召出征，但因为这件事，即使他们识字懂兵法，在军中也很受人歧视。

陈节父亲的鼻子在战场上被人削掉，但总算还是安全地回来了。他的叔叔们却是死的死，残的残，没有一个有好下场。

父母从小就教导他，任何要小聪明的事情都不可以做，为了避免吃亏而做错事，最终都会酿成大祸。这些教诲，他一刻都不敢忘记。

等他也到了入伍的年纪，便毅然选择了最危险的黑山成为自己军旅生涯的开始。这里是大魏和柔然战争的最前沿，无数男儿从这里赢得荣誉和财富，也有无数男儿命丧此地，成为抗击柔然而死的勇士。

无论是哪一种结果，陈节都不抗拒。祖先因畏战、懦弱而犯下的错误，由他来洗刷干净。

陈节注意到花木兰，是被其箭术所吸引。

魏国大部分是骑兵，军户还要负责帮军中养马，所以骑术好的人并不少见，可在马上骑射了得的就不多了。

无论陈节多么自负于自己的武艺，多么想建功立业，现实一下就击毁了他的自以为是——在沙场上，仅仅靠武艺高强是没有用的。

柔然人并不脆弱，相反，因为境内也经常征战，所有的柔然士兵全靠战利品过活，战场经验极其丰富。

他第一次出战，就被侧面突袭而来、人数数倍于他们的柔然人包围了。他和火伴们奋力拼杀，也只能勉强周旋，对方阵中那戴着狼头帽子的柔然男人指挥若定，陈节他们不是对手，眼看着新兵营里许多意气风发的袍泽一个个憋屈地死去，陈节胸中涌出了一股血气……

老子就是死也要杀了那个狼头男人！

陈节用的是军中不多见的武器——马槊。

这种武器看起来简陋，事实上要做出需要三四年的时间，槊杆到了最后还有可能开裂，一般人家根本不会去做这样的兵器。

陈节的长槊是家中从他学艺开始就准备的，陪他度过了十年时光，在马上舞起来，那真是寒光点点、快似疾风，他也因为自己的武艺和与众不同的武器在新兵营里出尽了风头，一开始就是从火长做起的。

他红着眼，直勾勾地盯着那柔然将领，以悍不畏死的气势一步一步向他靠近。

“那小子是不是疯了？”几个柔然士兵看着一身是伤依然还在进逼的陈节，“他找死？”

“不管是不是找死……”一个小队长举起手中的弓，“玩弄够了，该让他死了。”

“他那皮铠我要了，一看就是好皮子！”

“我要他手上的武器！”

陈节单手提着马槊，聚精会神地盯着远处的狼头将领。他在等，等一个机会把自己手中的马槊投出去！

火伴们知道他要做什么，他们都见过他“飞槊”的本事。被柔然人像是猫捉老鼠一样蹂躏的新兵们都激起了血气，奋不顾身地掩护着他继续往前。

一时间，越来越多的柔然小队注意到了这里的情形，他们加快了割首级、剥东西的速度，开始向着仅剩的几支魏军奔去。

军功！

铠甲！

武器！

这么大块的肥肉，怎么能让别人吞了！

近了，更近了……

陈节深吸一口气，沉腰扭臂，将自己的马槊投了出去！

“保护百夫长！”

“杀了那小子！”

马槊带着几十人的期望，向着百步之外的柔然人将领飞去。

那狼头将领驾着马急退了几步，原本该射中他脑袋的长槊一下子将他的马头钉在了地上。

战马轰然倒下，狼头将领在地上滚了两下，随手拽着一个奴隶挡在身前，爬上了自己的替马。

“杀了那投枪的小子！把他们都给我大卸八块！”

没中！

居然没中！

还惹怒了蠕蠕人！

陈节和同火们都露出绝望的表情。

突然间，大地震动的声音越来越响，响到让人耳膜鼓胀的地步。

这是铁蹄的声音。柔然人大多不钉马掌，这样的声音，十有八九是魏军的骑兵。

“随我冲锋！”

一声高亢凌厉的号角声后，一面大魏的旗帜出现在了土坡的尽头。

得救了！只要撑到那边的将军冲锋下来就能活了！

突然而至的援军激发了所有人的斗志。柔然人喜欢围杀，却最不耐烦正面硬碰硬的战斗，他们和大魏打了数年仗，知道魏国人都是些什么样的疯子。

为战而生，至死方休。

“走！”狼头将领看了眼前方的旗帜，“撤退！撤退！”

“现在走？”有几个柔然百夫长不愿离开。这是最后一支魏军，也是装备最精良的一支队伍。

狼头将领用看死人一样的眼神看了一眼那百夫长，自己掉头先走了。

远处，发现新兵被围的花木兰立刻组织队伍发起了冲锋。队伍犹如利剑一般直插入战场，刀枪剑戟组成的攻势如同一架巨大的杀戮机器，无情地绞杀着对手。

友军的身影似乎在片刻间就到了他们身边，除了狼头将领已经带着不少人撤离外，大部分柔然士兵还是留了下来。毕竟魏国援兵的人数只有他们的一半，就旗帜来看，来的也不是什么名声很响的将军，估计只是杂号将军而已。

这样的将军在魏军有许多，什么虎头狮面忠勇仁义，听起来威风，其实不过是带着不到五百人的小将领。

但他们很快就发现自己错了。

为首的将军劈杀起来的时候，那骇人的力道几乎可以把人劈成两半。而他身后的骑兵一接近自家的友军立刻调转方向，摘下弓射起箭来。

冲在最前面的花木兰一眼就看见扎穿马脖子的那支长槊，玄黑色的马槊犹如从天空劈下的闪电，整个贯穿马头，从马脖子处斜斜地穿了出来。

她控马过去，在飞快掠过死马时俯身拔起了长槊。

长槊入手，那手感让花木兰不由得出声赞叹：“好兵器！”

她的武器坏得很快，几乎是每过一次白刃战就要重新换上一把。她的力气太大了，在给别人带来伤害的同时，自己的武器也在急剧消耗。

柔然人已经败走，没有走的都永远留下了，现在是魏军打扫战场的时间。

割掉首级，将未死的人补上几刀，扒掉他们的衣甲，搜走尸体身上所有能带走的东西。埋掉敌人？那是多余的事情，秃鹫和野狼会啃食掉他们的尸骨。

对于袍泽，他们要做的是就地挖一个深坑，把他们的尸首放进去，再纵马踏实土地，让野兽和敌人都不会再打扰他们。

这个过程花木兰的队伍已经经历过很多次了，所以做得既快速又有条不紊。

对于陈节他们来说，被埋葬的大多是黑营和他们一起出战的袍泽。而被救的他们，所要做的就是按照惯例，等待援军先挑完东西，再重新打扫一次。

陈节和他的同火早就战到脱力，此刻正躺在地懒洋洋地看着这支队伍。

“虽说要谢谢这支援军相救，不过右军正军现在应该在追击柔然人，他们怎么在回营的路上？”

新兵得到的命令是回返大营，正军的则是继续追击。他们是在回营的路上遇到了设下陷阱的敌人的，而一起出营的前锋军们还在远处厮杀，所以他们都做好了战死的心理准备。

“不用说，大概又是那一队人。”一个知道原委的同火神神秘地说，“就是王将军手下那个花将军，他很少追击柔然人到更远的地方，也从不孤军深入。”

“他们都喊他胆小将军。”

“胆小？我看他杀人如麻的样子一点都不胆小！”

“他曾说过自己怕死。而且，听说他对手下的兵说，他不喜欢频繁地更换手下，所以每个人都要把命给保住。”

“这没什么问题啊。”

“当兵的怕死就是不对！怕死还怎么杀敌！”

陈节的手脚都软绵绵的没什么力气，听着同伴们的议论，就朝战场那边的花将军看去。

他噌的一下坐了起来，花将军一脸欣赏地拿着什么？

那不是他的马槊嘛！

“陈节，你要去哪儿？现在是正军打扫战场的时间。”一个同火担忧地扯了扯他的衣衫，让他别莽撞行事。

“我不是去打扫。我的马槊被花将军捡了，我得去要回来！”陈节最宝贝的就是那把兵器，刚刚若不是他以为自己一定会死，也不会让武器脱手！

“你傻吧，那么好的马槊，换了是我也不会还你的。更何况你若是死了，花将军带走什么都是应该的。”同火低声劝他，“反正要不回来，你不如卖个好，就说这把武器是你的，但你愿意献给他。他虽然是胆小将军，可是天生神力，是军中难得的勇士。”

“我为什么送他？”陈节不敢置信地睁大了眼，“那是我的马槊！”

“你怎么证明？”那同火咬牙劝他，“你别和他闹僵了。就算我们全部‘战死’在这里，替我们报仇的这支队伍也会得到嘉奖的。”

“你……你是说？”陈节瞪大了眼，“为了一支马槊，我们会被自己人……你脑子里到底在想些什么呢！”

他一直觉得这位同袍怪怪的，平时处事也很小气，不想竟然疯癫到这种地步！他们要是想得到好处，刚才在战场外等他们死绝了再冲锋就是，何必要那么早跳出来，冒着危险杀进敌人之中？！以后要离这个同袍远一点。

“你不信我没事，别拉着我们一起倒霉！”那人见陈节一脸怒火，在心里骂了他几句不知好歹。

“那将军若是问我们这马槊是谁的，我们可不会帮你作证！”

听到这话的同火面面相觑，有几人讷讷出声：“威贵，这不好吧？”

“哼，你们以为军中个个都是菩萨？”

陈节被威贵的话堵得难受，一扭身就往战场正中的花木兰奔去。

和其他人不同，除了那支槊，花将军没有拿任何东西。这原本是武将的特权，就如被救的人要等援军先挑完再挑一样，领军的将军也有先挑选战利品的权利。但他就这么倚靠在自己的马旁，脸上还带着一丝不耐烦的表情，等着麾下做完该做的事情。只是他的手上，一直握着那把长槊。

陈节此时满脸都是血，有敌人的，也有自己的。这么一个面目都看不清的家伙跌跌撞撞跑过来的样子实在是出人意料，所以花木兰左右的副将立刻驱马上前，拦住了他。

“站住！什么人！”

“有话就站在那边说！”

花木兰抬眼看去，发现这个一身血污的士兵正是在土坡上看到的那个拼杀最凶狠的男人。

因为印象深刻，所以她并没有像其他人那样露出倨傲的表情，只是用略微冷淡的眼神注视着他：“找本将有何事？”

陈节见花木兰并没有急着搜刮战利品，就觉得拿回长槊无望了。这个将军显然看不上蠕蠕人破烂的武器铠甲，只对他的武器爱不释手。

这样的情形，怎么会把马槊还他呢？

而他之前鼓足勇气，想要用行动来证明同火都是无稽之谈的想法，在看到花木兰浑身挥之不去的杀气时也都荡然无存。

陈节嗫嚅地开了口：“没……没什么……”

陈节，你就是个胆小鬼！

呜呜呜，可是他刚才劈了那蠕蠕百夫长的样子好吓人！若自己开口要马槊，会不会也被砍了啊？！

花木兰被他的回答弄得有些发愣。

随即，她有些了然地笑了笑，声音也放柔了一些：“有什么事你说吧，不碍事。”

她每次冲锋杀敌时都会进入一种玄妙的境界，精神力会无比集中。后遗症就是这种杀气缠绕的状态要很久才会消散，这对她没有什么大影响，但确实会

吓到不少人。

事实上，每次她杀人后，心情都不会太好。但即使是这样，她也牢牢记住不要迁怒于人。谁都有心情不好的时候，但任由自己的情绪发泄到别人身上，这是比失败更让她难为情的举动。

陈节心里的害怕更甚，任谁看到一脸杀气的将军突然露出能吓死小孩的邪笑，问别人到底有什么事的时候，都不敢开口吧？

——你是它的旧主？信不信我让它变成你的遗物？

在陈节心里，这位将军像是下一刻就会说出这句话，所以他怂了。

“我我我我……我就是想来谢谢你……”他磕磕巴巴地说，“你若没来的话，我们就全死在这里了……”

花木兰不会被他的话骗到。她进入“入武”状态时，注意力同样会更敏锐，她知道这个小兵很可能是因为其他事情而来，会冒着冲撞上官的危险来找她攀谈，一定不会只是“感谢”这么简单。

也许是花木兰打量他的目光太认真，陈节的结巴情况更严重了。

“我我我我没事了，我我这就走！”

“你……”花木兰皱了皱眉，“你是不是……”

“我走了！”

“这马槊，是不是你的？因为你老往这边瞟。”花木兰把话说了出来。

完蛋了，要杀人灭口了，要强取豪夺了！

一时间，陈节的脑海里浮现出那位同火说出的各种可怕猜测。

“这把槊是我的！”陈节的身体因为紧张而簌簌发抖，“不过你才适合这把马槊，所以我愿意……”

“拿去吧。”

“咦？”

花木兰有些可惜地颠了颠手中的马槊，这样的武器在黑山这边很少见。

“拿去吧。我之前就有些怀疑，柔然人更爱使用棍棒和锤斧，马槊倒是汉将常用的。”

“汉人常说‘君子不夺人之所好’，既然是你的武器，那还与你便是。”

花木兰将手中的马槊一抛，对她来说，这把马槊虽用得顺手，但也不比狼牙棒粗铁棍好使到哪里去。

“接好了！”

“咦？嗯！嗯！”

陈节手忙脚乱地接过花木兰抛来的武器，马槊入手的一瞬间，他情不自禁地将它抱入怀里。

这是他的武器，是全家人费尽心思为他专门打造的武器。他用了十年，还想用它来建功立业、荣耀门楣，他刚刚到底是在想些什么，竟起了将它拱手相让的心思？

是因为觉得比起自己，这位花将军才更像是配用它的人吗？还是他的气势太可怕？

陈节再凝目看去，却觉得花将军浑身的杀气都收敛了起来，连眉目间也平和了许多。

他听到花将军笑着说：“这么一把好武器，以后不要再离手了。”

“是！是！”失而复得的情感让他泪盈于睫，“再也不会离手了！”

这也许只是花木兰从军生涯中的一段插曲，但对于陈节来说，他的人生和价值观都起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他在同火满是怀疑和不可置信的眼神里取回了自己的武器，并且大声嘲笑同火是如何地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

对于陈节来说，他取回的不仅仅是马槊，更是袍泽之间的信任、将军对士兵的爱护；是信念，更是对世道的感激。

他的第一战是如此艰辛，如此危险，但却还是得到了比战利品更珍贵的东西。他的祖父为什么不愿意从军呢，这里明明是这么美好的一个地方啊。

从那以后，陈节就开始关注起了花将军。他会在花将军每一次来黑营训练新兵的时候踊跃表现，就为了让将军注意到他。

只是不知道是不是自己那一战太过凄惨，花将军有几次目光扫过他，却没有一次认出他就是那个被归还长槊的小兵。陈节有些失望，更多的却是不甘心。他要变得更强，再强一点，堂堂正正地走到花将军身边，报上自己的姓名。

他用尽一切办法往花将军面前凑，无论是被撕了皮铠，还是被人嘲笑是个谄媚阿谀之人，他都不在乎。

“我叫陈节，请务必让我跟在你的身边！”

花木兰无力地揉了揉额头，这小子又来了。

“陈节，我拒绝你很多次了。你是很武勇，但我手下不要拼命的勇士，只

要能保护好自己性命之人。你一打起仗来就疯得很，这样的勇士人人都希望收归麾下，为何非要在我这支护军身上花这么多心思？”

“因为……”陈节想了想，用最朴实的语言呼喊了出来，“标下敬佩你是一条汉子！”

.....

花木兰槽了。

小剧场：

陈节心里的害怕越来越盛，任谁看到一脸杀气的将军突然露出能吓死小孩的邪笑……

【第52章】

“听说你又去找胆小将军了？”

“不要让我再听到胆小将军的话！”陈节猛然跳起，揪着同火的领子，将他使劲按在营帐的柱子上，一字一句地警告他，“他是虎——威——将——军！”

陈节打起架来和打仗一样，像是个疯子，即使是同火的人也不敢惹他。所以另外几个火伴看到后急忙跑过来，拉袖子的拉袖子，劝解的劝解，想把陈节和这个倒霉蛋拉开。

几个火伴心中都是暗暗叫苦，明明看起来挺和善的一个小伙子，怎么一说到那位将军就变脸呢！

现在带他的百夫长都知道他一心想着进花将军的护军，对他都不咸不淡的。而几个同火一方面赞叹他的实力，想和他一起杀敌，一方面又因为他想“跳槽”而只维持着面子上的关系。

“他就是开玩笑，开玩笑，你别放心上。”

“花将军要知道你又打架，肯定更不想收你了。”

也不知道是哪一句说动了陈节，他松开了手，那个被他按住的火伴立刻剧烈地咳嗽了起来。

知道这群火伴要么看不起他，要么看不起花将军，陈节暗骂了一句，甩手出了营帐。

“你没事吧？”见陈节出去了，一个同火对着地上啐了一口，转身去安慰被吓到的火伴。

“咳咳，喉咙疼。这小子出手太毒了！”陈节一直用指节抵住他的喉咙，所以他不敢妄动。

“别再惹他了。同火相斗，要吃鞭子的。”

“我哪里惹他了！大家都这么喊！那种胆小怕死的家伙，白费了一身力气！”他梗着脖子叫唤起来，“还霸占了狄美人！”

“你还嚷嚷，要不要命了！”同火都被这个家伙弄疯了，“花将军脾气好，你在背后说说没什么。可要是被狄将军听到了，你这辈子就只能喝水了！”

军中被狄叶飞敲掉牙的可不是一个两个。

花木兰也不知道陈节为什么一直想进她的护军。

她只是个杂号将军，带着几百个人，而且陛下马上就要驾临，她很有可能会被编到其他队伍里，去做一个正将军的部下。怎么看，做她的部属都不算有前途。

虽然她的部下死亡数字最少，但是，斩首人数也不算多。想要建功立业的都走了，她也不拦着。留下的都是家有妻小不想死的，还有各营里胆小怯懦被踢出来的。

狄叶飞经常嘲笑她，说她是个捡破烂儿的杂牌将军，可她一点都不觉得带着这些人有什么可耻的。

她不带，总会有人带。只要在军营里一天，他们都逃不了上战场的命运。他们虽然胆小，却不是懦夫。该出战的时候，谁也不会逃跑。

无论是刚刚走上战场的年轻人，还是家中已有妻小的男人，所有人在这残酷的战场上，都要忍受着这些可怕的事情，只为了顽强地活下来。

这难道不勇敢吗？

战死有什么可怕的？

可怕的是断了腿、缺了手、没了眼睛后，将会面对的窘境。

花木兰选择部下只有一个条件，知道为什么而活！

陈节很有资质，即使是身材并不高大的汉人，却比任何鲜卑战士逊色，但他却不适合跟在自己身边。因为他并不爱惜自己，他信奉父辈们悍不畏死的信念。

不知道他出于什么原因疯狂地崇拜她，但他并不知道跟着她意味着什么。

一个无风的日子，花木兰正在校场教导部下怎么射箭。

因为部下素质良莠不齐，所以她绞尽脑汁想出了不少让他们能够安然立于战场上的战法，齐射就是其中的一种。

她发现但凡不想死的人，骑术都学得不错，或者说，被逼着磨炼得不错。而弓术这一技能所有的鲜卑军户从小就学习，无非就是本事好坏的区别。

在拉开一段距离后对着敌人齐射，有时效果比直接冲杀要好得多。即使真是到了不得不冲杀的时候，先射一轮也会减弱敌人不少的战斗力。

“不要想着一定要射中敌人的咽喉、脑袋，或者什么要害！”花木兰指着草垛道，“只要射中目标就可以了！在密集的箭支下，总会有几根被老天爷送到地方的！”

花木兰的部下哄笑了起来。

“别笑！齐射的目的是压制，我们是护军，进行冲锋的另有主军。就算只有我们，甲乙二队也会在你们压制住敌人的时候成为前锋。在那之前，尽力削弱敌人的数量，无论是射头、射胸，只要按照你最有把握的位置射出去就行了！哪怕没射中要害，只要射中目标就会疼痛，也有不少人会掉下马去，那就是我们的机会！”

花木兰命令：“每天拉弓五百次，马上控弦一百次！你们若不想被敌人砍了脑袋，就要先练好把敌人射下马去的本事！”

“是！”

“没有练好骑射的，就跟我一起做前锋！”花木兰幸灾乐祸地笑了起来，“我想你们会努力的，对吧？”

部下们又一次哈哈大笑了起来。

“好了，不要光笑。你们知道我去帮你们要这些箭有多么不容易吗？脸都给丢光了！要是你们练不出来，我就送你们去给蠕蠕人磨刀！”花木兰狞笑了一下，“反正军里多的是怕死鬼想做我的部下！”

“花将军，怕死鬼来了！”一个部下诙谐地应和，一指不远处悄悄出现的人影，“那姓陈的又来看你练兵了！”

“你们继续！”花木兰吩咐左右副将看着他们，径直朝陈节走去。

“陈节，我和你说过……”花木兰板着脸正准备把拒绝的话再说上一次。

“花将军，你先收下我用上几个月！”陈节脸上满是恳求的表情，“若是你觉得我真的不好，你就把我踢出去！”

“军中的好汉实在太多了，就因为我撕了你的皮铠你就觉得我是条汉子？”花木兰说出这话的时候感觉一口老血都要喷出来了，有些不悦地皱起眉，“皮铠我已经赔给你了，话我也已经说得很明白，就算你再求我，我也不会……”

“花将军，你救过我的！”陈节打断了花木兰，“两个月前有一次追击蠕蠕人，你带着部下救了我们，你还了我的槊！”

说到那把长槊，花木兰就想起来了。呃，那天那个糊了一脸血、嗓子也吼哑了的小兵？

“我鼓足勇气找你要兵器之前，同火警告过我。他说我的武器是军中不多见的好槊，若是你真的看上了，不妨让你拿走，否则为了一把槊，我反倒要惹下弥天大祸，连累到他们。”陈节一咬牙，把什么都说了一遍，“我当时很害怕，因为你看起来不是一位和善的将军。你看着我的眼神，和看着我那把槊没有什么区别……”

“但把你槊还我了，让我知道他的话是错的。”

他们都觉得他是感激花木兰还给了他那把槊，但没有人知道，花木兰同时给予的，还有他对袍泽的信任、感激以及人和人之间的善意。若那次他没有要回自己的槊，他就再不敢把后背交给任何人了。

而且他听说花将军的力气非常大，总是容易弄坏兵器，所以很多人笑话他今天拿着剑，明天拿着刀，后天就可能是在哪里捡来的长枪长矛。正因为这样，他的德行就更加让人敬佩。

“将军，不是每个人都像你这样。你说我傻也好，嫌弃我也罢，我只想跟着你！”

“我是护军将领，本来就是要护卫同伴的。”花木兰的不悦感减轻了一些，但这不足以说服她。

“不光是这样！”陈节的双眼有些红，满脸都是痛苦的神色，“我见过不少战死之人，他们的东西都被瓜分了干净，衣服、战马、武器、铠甲，拿走它们的有蠕蠕人，也有自己人。”

“每个人都是全副武装地进了这座大营，渴望用手中的兵器建功立业。可到了最后，很多人别说尸首，连能立衣冠冢的东西都没有。”

“我听其他人说，你的部下死了，至少遗物会被收拾整齐送回家去……我

只是想跟着一个值得信任的人啊！有朝一日若是我死了，我的家人至少还能有东西睹物思人！”

他不甘地跪倒在地，眼泪顺着脸颊滴落下来，在沙地上晕染出一片片黑褐色的痕迹。

因为角度的原因，花木兰看不到他的脸，只怔怔地望着地上的圆点出神。

她没有那么伟大，也没有那么仁慈。她是个女人，一旦死了，就会被人发现自己的身份，到那时候，面对她的只有不名誉的结局。

她希望自己若不幸阵亡，火伴或部下不会翻动她的躯体，扒掉她的衣衫铠甲，能够让她维持最后一点尊严。因为这个原因，所以她希望能通过自己的举动影响到身边的人，至少在对待同袍尸骨的态度上，不要和对待蠕蠕人或者畜生那样没有什么区别。

鲜卑人以前都是部落兵，从牙齿到头发、身上的衣衫手中的武器都是主人的，死后被扒个干净再将东西交给下一个部落兵也是寻常。可如今大可汗已经立了国，朝中有了许多汉臣，鲜卑大人们也开始学汉人的礼仪和文化，试图改变一些陈旧的东西。而军中却几十年如一日，没有什么变化。

花木兰知道自己没有能力改变什么，但若是她的部下和朋友习惯了善待别人，也许有一天，那点善意也许会回馈到自己身上，那就足够了。

她从没想过，这样的小小举动，也会让别人死心塌地。

人心原来是这么易得的东西吗？

“我很惭愧。”花木兰没有嘲笑陈节的泪水，反倒有些无言以对，“先入为主地把你当成那种容易热血上头的莽撞小子。”

军中有许多被她的巨力震撼的士兵，他们很多人都想法子进了她的护军。一开始她是什么人投效都收的，她也有自己的虚荣心。

可是一旦发现她不是他们心目中的那种英雄，当初有多么狂热，之后就会变得有多么失望和鄙夷。在一次又一次地成为别人眼中的“骗子”“懦夫”“胆小鬼”以后，即使花木兰再坚强，也有些承受不住了。

但伤心只是一瞬，日子还要继续过，只是花木兰接受这种“仰慕”和“崇拜”的时候，冷静和谨慎了许多。

“你……你说什么？”陈节仰起头，露出一张涕泪纵横的脸。

花木兰伸出手去，示意他起来。

“我从未立志成为英雄，也没有什么野心。我会来黑山，是因为家中父亲

病弱，没有兄长，只有个连枪都握不住的幼弟。倘若我父亲还能上阵，此番来的就不会是我。倘若我有兄长，来的也不会是我。”

花木兰的脸上都是怀念之色。

“我这样的将军，你还愿意追随吗？”

“你的意思是？”陈节在花木兰的搀扶下站直了身子，随手一擦脸上的眼泪鼻涕，欣喜若狂地叫了起来，“你愿意收下我了？”

“从我的亲兵做起吧。你很勇敢，但勇敢有时候并非通过舍生忘死来体现。”

亲兵负责守卫主将的安全，大部分是主将的同乡或者值得信赖之人。但是成为亲兵也意味着不可以如同其他士兵一般肆意厮杀，除非主将下令，否则都要护卫在他身边。

花木兰见陈节笑得眼睛都眯成了一条线，不由得叹了一口气：“把你这样的勇士留在我身边，总觉得有些可惜。”

“不可惜不可惜！”陈节就差没有手舞足蹈了，“我相信你这样的英雄，一定会有傲人的功勋的！”

“那就承你吉言了。”好话果然人人爱听，花木兰也不例外，她扬起了嘴角，“我会去找王将军要人，你……就住在我的帐外吧。”

也许，多个亲兵，也不错？

.....

不错个屁啊！

这个在训练拳脚功夫时还像个疯子一样的家伙，怎么现在表现得和她村里的一大黄差不多？

不是说好睡在外帐的吗？怎么又蹿进来了？！

花木兰看着陈节拿着她的中衣往外走，再也忍受不住地吼了出来：“等等！你要干什么！”

已经去了羽林军的狄叶飞可从来不碰她的东西！她找的是亲兵吧？不是娘子！

“我？”陈节纳闷地看了眼花木兰，“标下给你去洗衣服。这些衣服堆在那里很久了吧？再不洗你就没中衣换了……”

“放下！”花木兰有些惊慌地上前几步去抢自己的中衣，“我自己会洗！”

“可是别的主将都是亲兵洗的啊，你就我一个亲兵……”陈节居然露出了